

# 最新煤矿职业卫生考试试题及答案 职业卫生演讲稿(模板5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煤矿职业卫生考试试题及答案篇一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同事，大家好！今天很荣幸能站在这里给大家演讲。

作为一名刚进入卫生行业工作的初职者，我结合自己的经历给大家谈一谈我的感受。

小时候，医生在我的眼中是那么的神圣，那么的崇高。在我脑海里深深的刻着一个感人的故事，我大伯曾是患肝硬化晚期的病人，在住院治疗期间，一名姓张的医生对他非常贴心，时常过来嘘寒问暖。伯父大出血、肝昏迷很多次，每次抢救，张医生都会赶到医院亲自治疗，遇到紧急情况，只要我们一个电话，他就会立刻敢过来。有一次他值完夜班后一直工作到第二天下午，因为过度疲劳，昏倒在住院病房。手术的成功让大伯获得了“第二次”生命。从此，他珍惜活着的每分每秒，就连平常走路，在他眼里都是一种别样的幸福。回忆漫长求医路，最让他感动的就是张医生对他无微不至的关照。医生是病人危难时候的救命稻草，是患者值得以性命相托付的白衣天使，那圣洁的种子就从小埋在了我的心里，能穿上那一袭洁白、纯洁的白衣就是我的追求！

还记得我刚进入医学殿堂，怀着满腔热血庄严地诵读希波克拉底誓言，心潮无比澎湃，老师们的谆谆教导犹在耳畔响起：凡为医者，性存温雅，志必谦恭，动须礼节，举乃和柔，无

自妄尊，不可矫饰。从此，儿时的梦想正一步一步的实现，我誓为医学事业奉献终身，立志做一名受人爱戴的医务工作者。

对医疗领域的陌生感，对疾病知识的茫然，他们是担心医生不认真看，他们是担心会多花钱，甚至是他们看不懂他们的钱都用在什么地方。所以，多一点关爱，多一句问候，及时、必要的沟通，尽可能地消除他们的担忧，换个角度看，其实他们也挺可爱的。古希腊医学之父希波克拉底曾有一句名言：“医生有三件法宝，第一是语言，第二是药物，第三是手术刀。”在医疗服务中重视语言的作用，也正说明了医学也是一门人学。真诚地与人交往，才能取得彼此的信任，医生与患者亦是如此。

一段刻在特鲁多医生墓志铭的铭言“有时去治愈，常常去帮助，总是去安慰”越过时空，久久地流传在人间，至今仍熠熠闪耀着人文之光。它告诉我们，我们不仅仅是要治疗、治愈疾病，更多的是要去帮助和去安慰病人。也许一个鼓励的眼神，一张温柔的笑脸，一个嘘寒问暖的话语，就可以温暖打动他们。

在医技科室，虽然我们与病人沟通的机会相对较少，但每当患者来检查，我们会亲切的说，请您稍等一会，登记好了就给你检查；当遇见步履缓慢的年长患者，我们会真诚的说，老人家您慢慢来，不用急；当病人疼痛难忍时，我们会给予鼓励，奶奶您坚持一下，一会儿就好了；当不清楚临床病史时，我们会仔细耐心地询问；当听见病人感激地说一声，你们的态度真好，真是好医生时，一种自豪感油然而生，那是一种发自肺腑的喜悦！！，每每遇见困难病例，我们为之，我们积极讨论，发表各自意见，并查阅相关资料求证。这样的氛围、这样的精神我很欣赏，并希望它继续发扬下去。

慨。我们只有不断努力再努力，才无愧于这一神圣称号！

让我们用速度、人文、关怀来换取和谐医患关系的蓝天吧！

谢谢大家！

## 煤矿职业卫生考试试题及答案篇二

为了保证我矿职业卫生工作顺利进行，切实维护职工的根本利益，真正体现以人为本的企业经营理念，东晋煤矿特制定以下职业危害防治经费保障制度，以保证职工职业危害防治费用支出。

一、职业卫生管理机构的组织工作费：凡属职业卫生机构日常管理、制定并落实职业危害防治措施、管理制度和应急救援预案等所有费用，据实列入材料费用，由成本负担。

二、新改扩建项目卫生评价费：矿井改扩建项目本年度计划本年竣工投产的，改扩建项目卫生评价费用要列入本年度成本内。

三、劳动防护用品经费：根据我矿劳动卫生防护用品采购、管理、发放、使用等有关规定，凡属劳保用品的.所有费用，据实列入材料费用，由成本负担。

四、职业健康监护费：根据《职业病防治法》、《职业健康监护管理办法》、《工伤保险条例》有关规定，发生的职业健康查体、职业病疗养等有关费用，据实列支，由成本负担。

五、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费：凡属为职业卫生监督所发生的检测评价等费用，据实列支，由成本负担。

六、职业卫生宣传培训费：凡属为职业危害防治所发生的宣传、教育以及干部职工培训等费用，据实列支，由成本负担。

七、职业病治疗费及外出治疗差旅费：符合《工伤保险条例》规定被认定为职业病的员工，所发生的符合《工伤保险条例》规定的所有费用，除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以外的其他费用，据实列支，由成本负担。

八、防护设施建设与维护及职业危害警示标识费：根据《职业病防治法》等有关规定，凡属为职业危害防治所发生的费用，据实列支，由成本负担。

九、工伤保险等其他职业危害防治费用，按照国家及上级有关规定执行。

## **煤矿职业卫生考试试题及答案篇三**

一、成立职业危害防治领导小组。矿长任组长，安全矿长和技术矿长任副组长，通风科、安全科、机电科、地测科负责人为成员，具体负责全矿职业危害防治领导工作。通风科、安全科、机电科、地测科等业务科室、各项目部在职业卫生防治领导小组的领导与安排下，各负其责，做好本部门、本单位的职业病防治工作。建立好日常检查的职业卫生管理台账，并存档备查。

二、严格执行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的规定，每年按照上级主管部门的相关要求进行职业危害项目申报工作。

三、依法履行向劳动者告知职业病危害义务。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时，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后果、职业病防护措施和待遇如实告知劳动者，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并以职业危害因素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公告栏等形式告知并提高员工对职业病危害的防范意识。

四、领导小组负责对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工作场所提出技术改造、配备必要的防护设施、防护用品等，并重点抓好落实工

作，积极改善劳动条件。负责向劳动者发放符合 GB 1051—2008 国家标准的职业 卫生防护设施和个人防护用品，并造册登记，建立档案。

五、定期、不定期组织对各科室、项目部职业病防治措施落实情况的检查，对查出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做到有安排，有落实，有检查，有结果并留有记录。

六、劳动者上岗前、在岗期间、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必须经有资质的职业卫生机构进行体检。发现有与从事的职业有关的健康损害的劳动者，及时调离原岗位，并妥善安置。依法组织本单位职业患者的诊疗。对于检查出的职业病的人员，及时到医院进行诊疗。

七、组织劳动者进行职业卫生教育与培训

1. 矿级领导及管理人员培训必须到取得二级以上资质的培训机构进行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

2. 粉尘监测人员的培训必须到具有相应资质的培训机构进行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

3. 全员培训，由本公司或委托相关技术服务机构进行培训，并保存培训记录。

八、按照《煤矿安全规程》和《煤矿作业场所职业危害防治规定》组织开展对本公司各作业场所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日常监测工作，建立好职业病危害监测档案，并妥善保存。

九、每年委托有资质的技术服务部门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检测与评价结果及时向劳动者公布。

十、负责建立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预案，成立应急救援小队，落实人员、职责、资金、物品、药品以备急需，严格执行职

业病危害事故报告制度。

## 职业病危害警示与告知制度

为了有效预防、控制和消除职业危害，防治职业病，切实保护员工健康及其相关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和《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制定本制度。

一、公司应当为员工创造符合国家职业健康标准和要求的作业环境和条件，并采取措施保障劳动者获得职业健康保护。

二、公司劳资科要与已进、新进矿山的员工签订合同时，应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职业病防护措施和待遇等如实告知员工，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未与在岗员工签订职业病危害劳动告知合同的，应按国家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与员工进行补签。

三、公司员工在已订立劳动合同期间，因工作岗位或者工作内容变更，从事与所订立劳动合同中未告知的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作业时，矿山应向员工如实告知现所从事的工作岗位、工作内容所昌盛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并签定职业病危害因素告知补充合同。

四、公司应在各岗位醒目位置设置公告栏，负责公布有关职业病防治的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措施和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各有关部门即使提供需要公布的内容。

五、职业卫生管理机构对产生严重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的醒目位置，应当按照《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gb2158)的规定，在醒目位置设置图形、警示线、警示语句等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警示说明应当载明产生职业病危害的种类、后果、预防以及应急救治措施等内容。

六、如实告知员工职业健康检查结果，发现疑似职业病的以及告知本人。员工离开本矿山时，如索取本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复印件，矿山如实、无偿提供，并在所提供的复印件上签章。

七、公司定期或不定期对各项职业病危害告知事项的实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确保告知制度的落实。

八、矿山对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员工进行上岗前和在岗定期培训和考核，使每位员工掌握职业病危害因素的预防和控制技能。

## 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制度

第一条、为了规范作业场所职业危害的申报工作，加强对生产经营单位职业健康工作的监督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职业危害防治小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本办法的规定，及时、如实申报职业危害，并接受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

第三条、本制度所称作业场所职业危害，是指从业人员在从事职业活动中，由于接触粉尘、毒物等有害因素而对身体健康所造成的各种损害。

作业场所职业危害按照《职业病危害因素分类目录》确定。

第四条、职业危害防治小组应当按照规定对本公司作业场所职业危害因素进行检测、评价，并向大理监察分子时所局申报。

(一)煤矿企业的基本情况；(二)煤矿职业危害因素的种类、浓度和强度的情况；(三)煤矿作业场所接触职业危害因素的人数及分布情况；(四)职业危害防护设施及个体防护用品的配备情

况；(五)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资料。

(一) 进行新建、改建、扩建、技术改造或者技术引进的，在建设项目竣工验收之日起30日内进行申报。

(二) 因技术、工艺或者材料发生变化导致原申报的职业危害因素及其相关内容发生重大变化的，在技术、工艺或者材料发生变化之日起15日内申报。

(三) 煤矿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发生变化的，在发生变化之日起15日内进行申报。

第七条、《作业场所职业危害申报表》采取电子报表和纸质文本两种方式。纸质《作业场所职业危害申报表》应加盖公章并由煤矿企业主要负责人签字后，连同有关资料一同上报。

## 职业病防治宣传、教育和培训制度

### 一、目的和范围

为加强和提高从业人员对作业场所职业危害的防范意识和防范技能，预防、控制和消除职业危害，保护劳动者的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煤矿作业场所职业危害防治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制定本制度。

本制度适用于我公司各部门管理和操作人员。

### 二、职责和权限

1、矿长负责审批职业健康宣传教育培训计划 and 所需经费并监督实施。

2、安检科负责本矿安全和职业健康教育、制定煤矿职业卫生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

3、通风科根据岗位特点负责申报培训需求，实施职业健康宣传，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员工培训。

4、项目部负责入岗职业健康危害和岗位安全教育。

### 三、工作内容

1、培训计划：通风科根据岗位特点每年1月份负责向安全科报告培训需求，安全科根据申报的培训需求和内外部变化的情况进行培训。

2、培训时间：对作业人员进行上岗前和在岗期间的职业卫生培训，每年累计培训时间不得少于4小时。

3、培训内容：煤矿各岗位相关职业健康知识、岗位危害特点、职业危害防护措施、职业健康安全岗位操作规程、防护设施的保养及维护注意事项、防护用品使用要求、职业危害防治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

4、培训形式：内部培训、外部委托培训。（1）内部宣传教育培训：

c)转换岗位一由岗位部门负责人讲解新岗位可能产生的危害及防范措施；

d)煤矿按培训计划组织的职业健康知识及法律法规、标准等知识。

#### （2）外部委托培训

为提高职业健康知识和管理能力，外部培训一般情况是参加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组织的职业健康培训，参加人员一般是煤矿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健康管理人员。

## 四、记录

安全科应建立个人培训档案并保留相关的培训记录。

## 职业病防护设施管理制度

### 一、目的

为加强职业危害防护设施、设备的管理工作，避免和减少职业卫生事故的发生，从而控制或者消除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职业危害因素，特制定本制度。

### 二、范围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内所有职业危害防护设施、设备。

### 三、职责

- 1、通风科负责全矿职业危害防护设施维护管理工作的监督、管理、指导和实施。
- 2、各部门负责本部门在用防护设施的维护管理。

### 四、规定

- 1、职业危害防护设施（以下称“防护设施”）定义：是指以控制或者消除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为目的，采用通风净化系统或者采用吸除、阻隔等设施以阻止职业病危害因素对劳动者健康造成影响的装置和设备。
- 2、用人单位应对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场所设置、安装有效的防护设施，保障劳动者工作环境中存在的职业危害因素含量符合国家的职业卫生标准和要求。
- 3、物资供应部必须购置使用具有防护设施生产资质单位生产

的防护设施。在购置防护设施产品时，必须索取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防护性能、适应对象、使用方法及注意事项；不得购置使用没有生产企业、没有产品名称、没有检测报告的防护设施产品。

## 职业病个体防护用品管理制度

### 一、目的

为加强从业人员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发放和使用管理，使劳动者在生产过程中免遭或减轻事故伤害及职业病危害，改善劳动条件，预防职业病发生，保护劳动者的健康，特制定本制度。

### 二、适用范围

本制度适用于本公司内各部门、项目部。

### 三、职责与分工

主管部门：通风科、安全科负责监督本制度的执行。相关部门：各部门、项目部为本制度的执行部门。

### 四、内容与要求

1、在生产过程中，因化学因素、物理因素、生物因素而产生的有害因素和劳动过程中及作业现场的安全卫生设施不良产生的危害因素，均应按照《煤矿职业安全卫生个体防护用品配备标准》（AQ1501）对作业人员进行劳动防护用品配备。

2、免费为生产人员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防护用品，并不以货币形式或其他物品替代，具体按照《劳动防护用品发放规定》执行。

- 3、员工在矿内调动工作时，其享有的劳动保护用品可随身转带。工种变化的劳动防护用品（除特殊工种外），经营管理部有权作出相应调整。
- 4、员工因特种作业确需配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的，须经通风科与安全科共同认定后配置或借用。
- 5、凡作业环境会对从业人员产生危害的岗位按照标准规定发放劳动防护用品。
- 6、凡在作业过程中佩戴和使用的保护人体安全的器具，如安全帽、安全带、防护面罩、过滤式面具、空气呼吸器、防护眼镜、耳塞、防毒口罩、特种手套、防护服、绝缘手套、绝缘胶靴、绝缘垫等均属防护器具，必须妥善保管，正确使用。
- 7、劳动防护用品由物资供应部采购符合标准要求的产品，按规定入库，发放给使用人员，填写《劳动防护用品发放登记台帐》。

## 五、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

- 1、员工进入井下或施工作业现场，必须按照规定穿戴防护用品，否则按照违章处罚。
- 2、各单位对常用的防护用品应存放在公众易于取用场所，做到防潮、防高温、防锐器损坏。
- 3、对使用方法比较复杂的防护用品，如：防毒面具、呼吸器等必须认真研读使用说明，正确掌握其使用方法。
- 4、对因工作原因造成损坏的特种型防护用品，由安全科审批，经营管理科更换。对非因工造成劳动防护用品损失的按原价赔偿。

# 职业病危害日常监测及检测评价管理制度

## 1、目的

为了预防、控制和消除职业危害，保护广大员工的身体健康。

## 2、依据

根据《煤矿安全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和《煤矿作业场所职业危害防治规定》的要求，煤矿企业应当指定专职或兼职职业危害因素监测人员，配备足够的检测仪器设备，按照有关规定对作业场所职业危害因素进行日常监测。

## 3、适用范围

本制度适用于全公司。

## 4、具体内容

(1) 煤矿井下安装了安全监控监测系统，对井下有毒有害气体进行监测，调度室负责对安全监控系统进行维护，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

(2) 调度室工作人员每天对监测数据进行整理分析，有超标现象立即查明原因，编制相应处理措施进行预防。

(3) 每天由调度室对监测数据进行汇总，并上报矿长和总工程师签字后，进行备案。

(4) 瓦检员每班对作业场所的有毒有害气体进行两次监测，将相关数据填写至现场管理牌板上，并汇报调度部门做相关记录。

(5) 每月由通风科专职人员对作业现场的粉尘进行两次监测，

并做好相关记录，有超标现象立即采取措施进行防治。

(6) 每月由通风、安全科工作人员对作业现场的噪音进行一次检测，并做好相关记录。

(7) 每年由有资质的评价机构对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检测、评价，其结果报矿领导，同时向从业人员公布。

(8) 存在超标现象的地点必须编制防治措施进行治理。(9) 有毒有害气体及粉尘检测报表必须经过主管领导签字审核后备案。

### 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制度

为了预防、控制和消除建设项目可能产生的危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治法》和《建设项目危害分类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一、建设项目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和技术改造、技术引进等项目可能产生危害的，项目将在可行性论证阶段委托技术服务机构做项目危害预评价，并提交卫生行政部门对危害预评价报告进行审核。

二、建设项目的防护设施所需费用应当纳入建设项目工程预算，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

三、设计单位提交的建设项目可研报告应有专篇的内容，初步设计应有防护设施设计专篇的内容。

四、可能产生严重危害的建设项目，设计单位应按照建设项目危害预评价报告书的要求在初步设计中编制防护设施设计专篇，管理员将向卫生行政部门提交防护设施设计专篇进行卫生审查，经审查同意后方可施工。

五、设计单位要严格按照经卫生行政部门审批的防护设施设计专篇和审查批复的要求，在设计图纸中落实各项防护措施，项目建设单位要严格按照设计图纸进行施工，确保防护设施质量可靠。

六、建设项目在竣工验收前，管理员将委托具有资质的评价单位在12个月内对建设项目进行危害控制效果评价，并按规定向卫生行政部门申请建设项目当防护设施竣工验收。对不符合标准和防护要求的防护设施，项目部（区队）必须整改直至符合规定，否则不得投入生产。

七、建设项目危害预评价、危害控制效果评价安全部应委托取得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资质认证的技术服务机构进行。

八、建设单位按照《建设项目审查规定》和卫生行政部门的要求在项目危害预评价审核、防护设施设计专篇审查、竣工验收中提交相应的申请材料。

九、公司组织相关部门参加建设项目“三同时”的评审，并建立相应的“三同时”审批档案。

十、建设项目危害预评价、防护设施审查、控制效果评价、防护设施竣工验收报告书、批复文件或函等原件由安全部移交给设计单位和项目部，并做好相关交接手续。

十一、本制度自颁布之日起施行。有关“三同时”的其他规定按照国家现行的法规、标准和煤矿管理制度执行。

## 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及其档案管理制度

1. 办公室负责本单位职工的职业健康检查和职业病诊疗管理工作。制定职业健康监护计划并依法组织对劳动者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离岗时和应急性职业健康检查，建立劳动者

健康监护档案，并妥善保存。办公室负责监督职业健康监护工作开展并对相关部门和人员实施奖罚。

2. 必须严格按照《职业健康监护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第23号令)的规定的周期和范围，对作业场所有害作业职工进行健康体检。

(1) 要与依法取得省卫生行政部门批准的从事职业健康检查资质的医疗卫生机构签定健康检查委托协议，由委托单位定期对职业病危害因素作业人员进行健康检查。

(2) 必须对可能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包括民工)进行上岗前体检，并将体检结果建档保存。

(3) 根据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种类对在岗职工进行不定期健康体检，并将体检结果建档保存。

(4) 工人因各种原因脱离原有害作业时必须进行离岗时健康体检，并将体检结果建档保存。

(5) 不得以常规体检代替职业健康检查。

3. 健康检查中发现有与从事的职业有关的健康损害的劳动者及职业禁忌症者，要根据不同的情况及时处理。

(1) 对上岗前健康检查发现有与从事的职业有关的健康损害的劳动者及职业禁忌症患者时，不得因任何原因，安排其从事所禁忌的劳动。

(2) 在岗期间定期健康体检发现有与从事的职业有关的健康损害的劳动者及职业禁忌症患者时，要及时调离原工作岗位。

(3) 要对与从事的职业有关的健康损害的劳动者，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健康检查。

4. 健康检查结果表要实施告知和保密制度。(1)健康检查结果要及时,如实地告知被检查者本人。(2)健康检查结果要实施保密制度,不可将本人的检查情况随意泄漏给其他人员。

5. 健康检查和职业病损害诊疗费用应列入职业卫生专项经费中,纳入单位或项目成本中,实施专款专用。

(1)健康检查和职业病损害诊疗费用由办公室每年制定费用计划。报单位领导审批后,列入本单位经费预算中,实施专款专用。不得擅自挪用。

(2)不得无故拖延、克扣、拒付有害作业人员(包括民工)进行职业健康检查和职业病损害诊疗的相关费用。

6. 职工健康监护档案必须指定科室和专人妥善保管。

(1)健康监护档案为永久性保存的资料,要妥善保管,防止丢失。(2)职工健康监护档案不得随意外传。

(3)职工本人有借阅、复印其本人健康档案的权利,单位领导和档案保管人不得拒绝职工借阅、复印其本人档案。

7. 不得安排未经职业健康检查的劳动者、未成年工、孕妇、哺乳期女职工从事对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

职业病诊断、鉴定及报告制度 为履行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作业的员工进行职业健康监护的法定职责,规范职业健康监护工作,加强职业健康监护管理,保护员工健康,根据《职业病防治法》、《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一、煤矿和劳动者应当如实为职业病诊断和鉴定提供有关或必要的职业卫生和健康监护等资料。

二、煤矿应安排职业病患者进行相应的医治和疗养，对在医疗后被确认为不宜继续在原岗位作业或工作的，职业危害防治科提出调整岗位意见后，由企管人事部安排工作。

三、职业病患者的诊疗、康复和复查等费用以及伤残后有关待遇和社会保障，应依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五、本规定解释权归矿职业危害防治领导小组。

六、本制度自颁布之日起施行。有关职业病诊断及治疗其他规定按照国家现行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职业卫生标准和公司职业卫生管理制度执行。

## 职业危害防治经费保障及使用管理制度

### 一、目的

为保证安全生产，改善劳动条件，预防职业病发生，保护劳动者的健康，结合公司实际，特制定本制度。

### 二、适用范围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各部门、科室。

### 三、具体内容

1、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每年新增或更新的职业危害防治系统，列入煤炭生产安全费用，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要统一管理，结余资金允许结转下使用。主要包括在以下项目内容：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经费每年约15万元，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职工的职业健康检查费用每年约5万元，培训费用每年约10万元，职业病防护设施、警示标示费用每年约5万元，全年列入安全生产费用内的职业危害费用月45万元。根据每年新增职业病防护项目或部分项目实际发生的费用由

出入，次年该部分费用做响应调整。

2、为消除职业危害事故隐患，必须加大在“一通三防”方面的投入，主要在通风设备、瓦斯监测、矿井防治水、矿井防灭火及综合防尘方面的支出。

3、计划下达后，资产类由后期部门集中负责采购，费用类、工程方面主要由财务科负责。

4、根据上级文件要求、每下达的计划、具体项目，分轻重缓急做到合理安排使用。

## 职业卫生档案管理制度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对矿各科室、项目部建立职业卫生档案并由专人保管。

二、职业卫生档案包括:

1、企业单位职业卫生记录卡;

2、各生产单位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人员一览表;

3、各生产单位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人员作业人员登记卡;

4、职业病危害、职业中毒记录卡;

5、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汇总资料;

6、职业病危害因素程度分级管理表;

7、职业中毒事故报告与处理记录表;

9、职业卫生管理方针、计划、目标、方案、程序、指导书、管理制度;

- 10、职业卫生专（兼）职管理组织、职能及人员分工；
- 11、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管理档案；
- 12、职业病预防控制措施技术档案；
- 13、职业病防护设施和防护用品档案；
- 14、职业卫生培训教育汇总资料；
- 15、职业病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及演练有关资料。

三、档案资料按档案管理的要求建立目录、统一编号、专册登记；分永久、长期、短期三种期限及时进行归档。

四、档案资料应字迹清楚、图表清晰、文字准确可靠，并管好档案。

五、随时、定期地根据本矿人员的变动，及时调整和补充，各表卡每年10月前系统地调整一次。

六、档案中各种资料按要求每三年复核一次；日常职业卫生工作须将测定结果、健康检查结果、职业病管理情况随时过录，以备分析。

七、员工离开单位时，有权索取个人健康档案资料，煤矿应如实地、无偿地提供，并在所提供的个人复印件上签章。

八、职业病诊断，鉴定单位需提供有关档案资料时，档案室应如实地提供。

九、档案室对各部门移交来的职业卫生档案，要认真进行质量检查，归档的案卷要填写移交目录，双方签字，及时编号登记，入库保管。

十、档案工作人员对档案的收进、移出、销毁、管理、借阅利用等情况要进行登记，档案工作人员调离时，必须办好交接手续。

十一、职业卫生档案库房要坚固、安全，做好防盗、防火、防虫、防鼠、防高温、防潮、通风等工作，并有应急措施。职业卫生档案库要设专人管理，定期检查清点，如发现档案破损、变质时要及时修补复制。

十二、利用职业卫生档案的人员应当爱护档案，严禁对职业卫生档案拆卷、涂改、污损、转借和擅自翻印。

十三、本规定解释权归职业危害防治小组。每年按煤矿流程对其合规性进行评估修订。

十四、本制度自颁布之日起施行。有关职业档案管理的其他规定按照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职业卫生标准和煤矿职业危害防治管理制度执行。

## 职业危害事故应急救援管理制度

### 一、总则

#### 1、指导思想

为认真贯彻落实《劳动法》、《职业病防治法》的要求，防止突发性重大职业病危害事故发生，并能在职业病危害事故发生后有效控制和处理，结合本公司实际，本着“反应迅速、处理得当”的原则，制定本公司的应急救援预案。

#### 2、适用范围

本应急预案适用于公司各科室、各井口在生产过程中发生的气体中毒、高温中暑、冻伤等职业病危害事故的应急救援行

动。

## 二、应急组织机构

1、指挥领导小组 组 长：胡志友

副组长：孟保富 雷显功 邹俊杰 刘国政

组 员：晁增民 王应战 杨志国 关春强 董战魁 郭来

谭金贵 范建新 彭新俊 曹志礼

职责：

（1）组织制定矿职业病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2）指挥、协调整体应急反应行动。

（3）与上级主管部门及有关组织机构进行联络。（4）监督应急操作人员的行动。

2、应急救援行动组 组 长：孟保富

副组长：晁增民 王应战 杨志国 关春强

组 员：通风科、技术科、调度室、安检科、机电科、区队人员。

职责：

（1）一旦发生事故，小组成员必须第一时间赶往事故现场，听从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领导小组指挥。

（2）在保证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及时抢救人员，避免事故扩大化，减少事故损失。

### 3、应急通讯联络组 组 长：郭来

职责：确保领导小组与各应急小组间信息的及时准确传达。

### 4、应急医疗救护组 组 长：王长海

职责：负责营救、转移事故中的受伤人员，清点事故在场人员数，核实人员受伤情况。

### 5、治安维护组 组 长：许胜利

职责：维护事故发生后的矿区治安，有计划、有步骤地疏散人员，控制事故区域人员车辆的进出。

6、救援运输组 组 长：王长海 职责：负责事故中伤员的运输，负责应急救援器材、设备的运输。

## 三、应急救援程序

1、现场急救互救：各岗位工作人员均应掌握心肺复苏及外伤急救包扎技术，备有现场急救包。一旦发生事故，便于现场急救互救，并及时对外联系，争取应急救援。

2、建立应急救援联络通讯系统：各岗位人员要熟知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联络电话，以便事故发生后及时报告、联系，取得救援。

3、封闭现场：发生事故时除参与救援人员外，疏导无关人员迅速撤离现场，封闭现场，以免造成混乱，不利于急救和事故处理及分析。

## 四、发生职业危害事故时的应急救援措施

1、最早发现职业危害事故的部门及人员，应立即向调度室报警，并采取一切措施切断职业危害事故源。

2、调度室接到报警后，应迅速通知有关部门，快速查明发生职业危害事故的地点、范围，下达启动应急救援预案的指令，同时发出警报，通知领导小组成员及医疗救护队伍和各专业队伍迅速赶往职业危害事故现场。

3、领导小组成员根据职业危害事故性质和规模，通知通讯组迅速向上级部门报告职业危害事故情况。

4、领导小组成员到达职业病危害事故现场后，根据职业危害事故状态及危害程度作出相应的应急决定，并命令各应急救援组立即开展救援。如职业危害事故扩大时，应请求支援。

5、当职业危害事故得到控制，立即成立职业危害事故调查小组，调查职业危害事故发生原因和研究制定防范措施，并成立抢修小组，研究制定抢修方案并立即组织抢修，防止危害扩大。

## 五、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

### （一）综合防尘措施

1、采取有效的综合防尘、降尘措施。

2、加强通风管理，确保供风充足。

3、佩戴好防尘口罩等个人防护用品。

### （二）噪音防护措施

1、保持设备的经常性完好，发挥设备本身的消音降噪功能，如果设备发生故障，噪音指标超过国家环保标准时，要立即进行检修，直到符合标准才可使用。

2、工作人员配备切实有效的劳动保护用品。

3、对于突发性噪声，提前通知附近的工作人员，做好安全防护，其他能够人为控制的突发性噪声应尽量做到“以人为本”的原则，使噪声危害降到最低限度。

4、在设备选型时选择低噪声的设备。

5、对员工进行定期体检，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

6、加强设备维修，减少机械老化带来的噪声。

### （三）高温防护措施

1、在高温季节来临时，应准备好员工的防暑降温用品和物资。

2、加强工作现场温度监测。

3、加强职业危害学习培训。

### （四）有毒有害气体防护措施

1、加强气体监测。

2、加强通风管理。

3、准备好个人防护用品，随身携带自救器。

4、加强员工培训，掌握自救互救知识。

## 六、有关规定和要求

1、为了能在职业病危害事故发生后，做到反应迅速、处置得当，矿内所有有关部门及人员，必须认真学习本应急救援预案。各班组、各科室，要对员工进行经常性的应急救援知识教育，每年组织一次专业分工的演练。保证救援物资及器材的完备和充足供应。

2、应急救援小组，在落实好日常值班制度、检查制度、例会制度的同时，要针对发现和存在的问题，积极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对本预案加以不断提高、改进和完善。

## 煤矿职业卫生考试试题及答案篇四

一、填空题，（每题3分，共60分）1、2016年是《职业病防治法》颁布实施（）周年，也是新修改的《职业病防治法》实施四年，贯彻落实好《职业病防治法》，对加强我国职业病防治工作、保护广大劳动者健康及其相关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

a□12 b□20 c□5 d□8

2、《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于2001年10月27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2001年10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号公布，自（）起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所称职业病，是指（）（以下统称用人单位）的劳动者在职业活动中，因接触粉尘、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有毒、有害因素而引起的疾病。

a□企业、事业单位 b□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体经济组织

c□企业、政府单位 d□企业、政府单位和事业单位

4、职业病的分类和目录由（）行政部门会同国务院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制定、调整并公布。

a□国务院卫生 b□卫生 c□国务院 d□国家

5、职业病的分类和目录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会同国务院安全生产监督

管理部门、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制定、调整并公布。目前我国职业病共分

10大类（）种。

a□100 b□110 c□132 d□120

6、（）的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的职业病防治工作全面负责。

a□用人单位 b□劳动部门 c□卫生部门 d□工会

7、（）的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的职业病防治工作全面负责。

a□用人单位 b□劳动部门 c□卫生部门 d□工会

8、用人单位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对本单位产生的职业病危害承担责任。

a□规章制度 b□责任制 c□机构 d□组织

9、用人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应当接受（）培训，遵守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依法组织本单位的职业病防治工作。

a□技术 b□技能 c□安全 d□职业卫生

10、国务院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应当加强对□□c□劳动防护用品 d□职业病防护用品 的监督管理，确保劳动者依法享受（）待遇。

11、用人单位工作场所存在职业病目录所列职业病的危害因素的，应当及时、如实向所在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危害项目，接受监督。

a□申请 b□备案 c□申报 d□审查

12、没有证据否定职业病危害因素与病床表现之间的必然联系的，应当诊断为（）。

a□流行病 b□传染病 c□职业病 d□遗传病

13、建设项目的职业病防护设施所需费用应当纳入建设项目工程预算，并与主体工程（）。

a□同时检验 b□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

c□同时验收 d□同时使用

14、用人单位必须采用有效的职业病防护措施，并为劳动者提供个人使用的（）。

a□劳动保护用品 b□安全防护用品

15、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规定，定期对工作场所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

a□检测、评估 b□监测、评价 c□检测、评价 d□监测、评估

16、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作业转移给不具备职业病防护条件的（）。不具备职业病防护条件的（）不得接受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作业。

a□单位和个人 b□企业和单位 c□企业和个人 d□工作者

护以及应急救治措施等内容。

a□中文说明书 b□英文说明书 c□技术说明书 d□安全说明书

2016\*\*煤矿职业卫生考试题b 出处理。

a□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b□劳动部门 c□公安部门 d□工会

19、对遭受或者可能遭受急性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用人单位应当及

3. 问：我矿现存职业病危害因素包括哪些？

答：

时（），所需费用由用人单位承担。

a□进行健康检查和医学观察 b□组织救治和医学观察

c□组织救治、进行健康检查和医学观察 d□进行健康检查 20、用人单位应当为劳动者建立（）档案，并按照规定期限妥善保存。

二、简答题：（每题10分，共40分）

1. 职业病当事人享受什么待遇？ 答：

2. 问：什么是职业病危害？ 答：

4. 问：《职业病防治法》规定劳动者依法享有哪些权利

答： 2016\*\*煤矿职业卫生考试题b 一题答案：

1、答：患有职业病的员工，按国家有关规定可得到疗养、休养、病假、工作调整、生活补助、抚恤及跟进工伤保险相关规定补偿等待遇。

2、答：职业病危害，是指对从事职业活动的劳动者可能导致

职业病的各种危害。职业病危害因素包括：职业活动中存在的各种有害的化学、物理、生物因素以及在作业过程中产生的其他职业有害因素。

3、答：职业病危害因素包括职业活动中存在的各种有害的化学、物理、生物及在劳动过程中产生的其它有毒有害因素。我矿现存职业病危害因素如：煤尘、矽尘、水泥尘、木粉尘、电焊烟尘、一氧化碳、二氧化硫、硫化氢、氮氧化物、噪声和高温。其中一氧化碳、二氧化氮、硫化氢等为《高毒物品目录》所列化学有害因素。

a规定劳动者在订立劳动合同时，有了解所在工作场所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和防护设施的权利;b对健康检查结果知情的权利;c有获得职业卫生培训、教育的权利;d未成年人、女职工、有职业禁忌的劳动者享有特殊的职业卫生保护的权利;e享有对用人单位违反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侵害劳动者健康权益的行为进行检举、控告的权利;f有权拒绝违章在没有卫生防护条件下从事职业危害作业，有权拒绝违章指挥和强令的冒险作业;g有参与用人单位职业卫生民主管理的权利;h患有职业病后，享有获得赔偿的权利。

## 煤矿职业卫生考试试题及答案篇五

### 非煤矿山及相关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汇报提纲

今年以来，在市局的正确领导下，我们围绕“六抓六好”的工作思路，强化措施，加强监管，确保了非煤矿山及其相关行业安全稳定的好形势。

#### 一、精心筹划理思路

年初明确了“六抓六好”的工作思路，即：抓源头管控，把非煤矿山和相关行业行政许可和“三同时”制度落实好；抓

基层基础，把非煤矿山和相关行业安全生产条件巩固好；抓日常监管，把非煤矿山和相关行业规范好；抓专项整治，把非煤矿山和相关行业突出问题解决好；抓依法治安，把非煤矿山和相关行业非法违法行为治理好；抓职业卫生，把非煤矿山和相关行业“治脏”行动开展好。

## 二、关口前移抓源头

严格非煤矿山新建企业“三同时”工作，督促企业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建设，确保不产生新的安全隐患。认真按照省政府213号令和有关制度的要求，积极帮助企业完善软件材料，改善现场条件，严格行政许可初审，及时为滕州市富伟石料厂、滕州市木石镇鑫源石料厂两家新建采石场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目前全市26家非煤矿山企业全部依法持证经营。

## 三、监管注重全过程

春节后，我们下发了《关于开展全市非煤矿山复工督查的通知》，周密部署非煤矿山企业复工工作，继续开展了“五个普遍”活动，即：普遍进行一次复工前的调查摸底、普遍进行一次复工前的设备检修、普遍进行一次安全生产隐患自检自查、普遍进行一次职工复工前的’安全教育培训、普遍进行一次非煤矿山企业复工检查验收工作。各有山镇安监中队对企业复工进行验收后，我们于3月上旬对全市非煤矿山春节后复工情况进行一次专项督查，确保各采石企业的复工安全。

## 四、集中精力查隐患

组织开展春季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活动，以非煤矿山企业采场工作帮、边坡角、台阶高度为整治重点，全面提高非煤矿山企业的安全生产条件。指导督促各有山镇、市直有关部门加大对非煤矿山及其相关行业日常监管力度，提高检查频次，监督企业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强化隐患排查治理，对发现的隐患，做到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间、预

案“五落实”，确保隐患整改落实到位。

## 五、创建工作严要求

根据市局工作安排，在非煤矿山和相关行业继续开展标准化创建活动，新增2家非煤矿山企业确保通过三级标准化验收，力争所有规模以上建材行业通过滕州市级及以上标准化验收。春节后，我们及时安排部署了标准化创建工作，收集整理验收新标准下发给有关镇街部门和企业，指导帮助企业开展标准化建设。同时，加大已通过三级安全质量标准化验收企业的动态管理，充分发挥安全标准化对企业安全工作的规范约束作用。

## 六、未雨绸缪抓应急

精心组织非煤矿山应急救援工作预防性检查，采用定期检查与随机抽查相结合、全面检查与专项检查相结合、熟悉救援环境与发现消除事故隐患相结合的形式，深入各采石场进行预防性检查，重点检查各类安全隐患、企业职工安全培训和“三违”情况、应急预案制定和应急演练开展情况。对查出的安全隐患，及时通报采石场和镇安监中队，跟踪监督整改。对一些重大的安全隐患，由安监中队、采石场及专业救护队联合商定的安全保障措施和处置方案，限期整改到位。

当前已进入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年活动第二次集中行动阶段，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也全面展开。下一步，我们将以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年第二阶段集中行动为主线，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和非煤矿山及其相关行业集中整治活动。一是精心组织“基层基础年”第二阶段各项活动。认真分析当前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形势，有针对性的制定第二阶段非煤矿山工作方案，明确活动内容和目标，精心组织，不断加大非煤矿山及其相关行业隐患排查治理力度，结合今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开展一次非煤矿山行业安全教育培训活动和应急救援演练热潮，扎实推进第二阶段各项工作。二是扎实抓好安全生产大

检查。制订检查活动方案，明确检查时间和重点，扎实开展非煤矿山及其相关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重点检查安全监管工作开展情况，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程和制度规定执行情况，隐患排查整改和危险源监控情况，应急管理和教育培训情况。三是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继续以非煤矿山企业采场工作帮、边坡角、台阶高度为整治重点，推广中深孔爆破、分层开采和机械化装岩等新技术、新工艺，严格落实爆炸物品的购买、使用和清退登记制度，进一步提高非煤矿山企业的安全生产条件。

虽然我们取得了一些成绩，但距领导的要求，和兄弟单位相比还有很大的差距。我们将以这次会议为契机，严格按照市局的统一安排和部署，虚心学习兄弟单位的经验和做法，以更加扎实的作风、更加有力的措施，认真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进一步夯实非煤矿山及其相关行业安全生产基层基础，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促进全市经济和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创造良好环境。